

(阳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2 年 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本报告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令 第 711 号修订)等工作要求编制而成,并向社会公开发布。本报告内容包括总体情况、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和行政诉讼情况、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六个方面。本报告所列数据统计期限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止。本报告可在“阳谷县人民政府”网站(<http://www.yanggu.gov.cn/>)的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中查看和下载。

如有对本报告有疑问,请与本单位的政务公开工作机构联系(机构名称:阳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办公室;联系电话:0635-7131701;联系地址:阳谷县谷山南路 63 号;邮政编码:252300;电子邮箱:ygxjsj@163.com)。

一、总体情况

2022 年,我单位认真贯彻落实县政府政务公开工作统一部署和要求,遵循公正、高效、便民的原则,聚焦城乡建设领域工作和公众关注的信息,持续推进政务公开力度,以公开促进政务服务水平的提高。

我单位高度重视信息公开工作,强化领导督办机制,压实

相关科室第一责任人责任，落实工作分级负责制。形成了主要领导亲自抓，分管领导具体负责，办公室具体承办政务公开日常事务的工作机制。明确了办公室具体负责政务信息公开、组织协调等日常工作，各业务科室负责收集、整理政务信息。由办公室审核把关，统一发布。形成职责分明、齐抓共管的工作格局，确保信息公开全面、及时、准确、无差错。

（一）主动公开

2022 年我单位主动公开政府信息共计 219 条，内容涵盖政策解读、工程建设项目招投标、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放管服改革、建议提案办理、财政决算、重要部署执行落实等重点领域和业务工作新动态。

（二）依申请公开

我单位收到依申请公开信息 11 条，已全部及时处理完，没有因政府信息公开引起的行政复议、行政诉讼、行政申诉和举报等情况。

（三）政府信息管理

我单位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机制，完善《阳谷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信息公开指南》，落实专人做好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严格执行政府信息公开的法律法规，建立健全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受理答复各环节制度规范，对所公开事项内容进行审核、把关，确保公开内容合法、准确、严肃。确保公开的范围、形式、时限、程序等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

开条例》的相关要求。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

依托县政务信息公开专栏方式公开政务信息，及时、全面、准确配合县政府打造权威信息主渠道。

(五) 监督保障

一是全面落实职责分工。根据《阳谷县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要求，结合本局实际，将各项政务公开重点工作落实到具体科室，明确责任分工，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二是接受群众监督。主动倾听群众评议，积极接受群众监督。三是强化责任追究。明确责任追究制度，按照实事求是、有错必纠原则进行责任追究。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0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0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0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 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总计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10	1	0	0	0	11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0	0	0	0	0	0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0	1	0	0	0	11
	(二) 部分公开(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0	0	0	0	0	0
	(三) 不予公开	1. 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2. 其他法律行政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3. 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4. 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5. 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6. 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0	0	0	0	0
		7. 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8. 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0	0	0	0	0
	(四) 无法提供	1. 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0	0	0	0	0
		2. 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3. 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 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2. 重复申请	0	0	0	0	0
		3. 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4. 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5. 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六) 其他处理	1. 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2. 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	0	0	0	0	0

		府信息公开申请							
		3. 其他	0	0	0	0	0	0	0
	(七) 总计		0	0	0	0	0	0	0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0	0	0	0	0	0	0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结果 维持	结果 纠正	其他 结果	尚未 审结	总计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0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一) 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是信息更新不够及时，公开质量有待提高。二是主动公开政务信息的责任意识还比较薄弱，有待进一步提高。

(二) 改进情况

一是认真梳理充实公开内容。我局将进一步梳理政务信息，及时完善更新主动公开的政务信息目录，保证公开信息的完整性和准确性。确保政务信息公开工作能按照既定的工作流程有效运作，公众能够方便查询。及时总结政务公开实践中积累的好做法，提高政务公开工作的质量和水平。

二是加强日常管理工作。继续强化专人负责信息公开工作，明确工作职责，以服务群众为目的，提高群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知晓和参与。在规定的政府信息公开范围内，及时发布和更

新依法应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做好答复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工作，利用好政务信息平台，努力提高政府行政效能和公信力，扎实推进政府信息公开各项工作。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一）收取信息处理费情况

本年度，公民、法人和其他组织在我单位获取政府信息公开时，从未进行收费。

（二）政务公开工作要点落实情况

根据《阳谷县全面推进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工作实施方案》要求，本年度我单位政务公开要点工作主要有 1. 各类规划、计划主动公开；2. 财政信息公开；3. 常态化疫情防控信息公开；4. 城乡建设、城镇管理信息公开工作；5. 建筑业管理信息公开工作；6. 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提案办理结果公开；7. 政策解读；8. 依申请公开。我单位结合工作实际，将各项政务公开重点工作落实到具体科室，明确责任分工，主动公开工作任务进展，推动政务公开工作标准化、规范化。对群众反映强烈的问题，及时公布事实、回应关切。

（三）建议提案办理总体情况

2022 年，我局承办人大代表建议 6 件，政协委员提案 12 件，均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办结，并获得 2022 年度政协提案工作先进承办单位荣誉。

（四）政务公开工作创新情况

在政务公开工作中，我单位注重创新思路，利用法制宣传日通过发放宣传资料、组织专题宣讲等方式向社会宣传政府机关的工作职责、法律法规等信息，保障群众对政务工作的知情权、监督权；根据群众办事需求，优化政务中心办事窗口，提升群众办事效率。

（五）年度报告统计数据需要说明事项

无